



## 名家美文

# 马群为何而来

□ 艾平

夜间,窗外的伊敏河像巨幅的缎子慢慢铺向远方。时间变得无始无终。或许因为我们在动和静的时空里进化为人类的,所以总是对安静保持着警惕,愈发难以安眠。

忽然,有种滚雷般的脚步声由远而近,其间夹杂着粗犷的喘息和嘶鸣。这声音我太熟悉了,起身到窗前细听,应该没错,是马群来了!在高楼大厦的丛林中,在楼台、雕塑、立交桥、塑胶赛道的环绕中,在五光十色的霓虹灯的闪烁中,在人类早已画地为牢的居住区,马群的来临听起来就像一个童话。当然,于此暗夜,我什么都不曾看到,只是靠跟我的牧马人兄弟包虎学到的经验,听出了窗外的景象。

此刻进城的马群为何而来?

在城市里的伊敏河岸边,那片原生态绿草诱惑它们许久了。

呼伦贝尔草原的马群一般处于半野生状态,无论冬夏,它们自由徜徉,在旷野里逐水草而生存,牧民半个月左右去照料一下它们,也就放心了。包虎兄弟告诉我,马儿一天要用十六

个小时吃草,马儿的体魄和习性,完全是草塑造出来的。在马还是野马的很久以前,草原上水草丰足,大野芳菲,马儿边走边吃,寻寻觅觅,永远吃最鲜嫩的草尖和最营养的草籽,吃着吃着就走出去不知道多少里路。而作为食草动物,它们在觅食的路上,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那就是躲避食肉猛兽的袭击,一旦遇到危险,它们会疯也似的狂奔,在这一时刻,它们的肾上腺分泌大量激素,刺激它们的躯体和心脏进入亢奋状态。百代千年,它们基因记忆开始升华,进化为善于驰骋的大地宠儿。

与此同时,在不善昼夜的吃草过程中,它们的消化系统也得到了别样的进化,它们只有一个胃袋,不会反刍,但是它们有特别庞大的大肠体积,用以分解植物细胞的纤维素,快速吸收营养和新陈代谢。民间常说马板肠是直的,进的快的也快,就是这个原因。所以,当我们在草原上

把一团干马粪拾起来,会觉得非常轻,还会发现草原上的马粪不仅没有臭味,甚至有丝丝缕缕青草的芳香。2018年,我收到了一个马文化研究机构开发的奇异礼物——以马粪做原料的熏香,至今我一到工作室就会将其点燃,享受那若有若无的幽香。这并不是在夸大其词,因为马粪原本就来自芳香大地经由马儿挑选出来的最好的草。当然,对于人工饲养的马来说,这个问题就另当别论了。

似乎有一只精巧的手在草原上为万事万物布阵排序。就说游牧的规则吧,马群要当开路先锋,走在最前面。马的视觉相当卓越,不仅有微距的功能,眼角膜还可以反光,在黑夜里起手电筒的作用,马还有350度的视野,在空旷的草原上不用转身就可以环视前后左右;马的嗅觉更是超凡,几里地之外,就可以闻到水的气味,永远选择纯净的水喝;马善于分辨各种草的气味,不仅知道什么草在什么地方,还会记住哪些草适合什么季节吃,哪些草可以驱寒清热,哪些草可以裨益体力;马的四蹄,在一般人眼里只是站立、奔跑、踢打的工具,其实还有一个不为人知的功能,那就是在肾上腺的驱动下,释放一种激素,留下自己的生命信息,用独特的气味宣示主权……马儿真的是天之骄子。

在呼伦贝尔大草原,你登上高坡俯瞰,在那碧绿的草原上,马群像一座座会移动的珊瑚礁,徐徐向前,后面是斑斑白银一般的羊群,羊群的后面泛起一团团琥珀色的光泽,那是牛群。往往马群找到最好的牧草,吃掉鲜嫩的草尖,羊群在它们身后,吃草的上半部分,牛来了,由于它们具有强大反刍本领,所以它们无须刻意选择,吃羊剩下的那些粗硬的断草完全可以饱腹……到了大雪覆盖的季节,马群在前面用蹄子拨开地上的冰雪,让草暴露在

阳光下,随即整个畜群依照顺序,边走边吃,不会用蹄子拨雪的羊跟在马的后面有福了,无须费什么力气就有草吃,牛呢,草不够的时候,常常会去捡热气腾腾的马粪吃,对于它们来说,这不是屈辱,而是一种得天独厚。

我居住的城市位于呼伦贝尔草原腹地,如今高楼大厦林立的地方,曾经是平坦的草原。我窗外的伊敏河,河床很浅,从大兴安岭西坡逶迤而来,漫延出一路的湿地。修筑河堤的时候,人们顺其自然地在河两岸让出了宽阔的河滨,以防河水的漫涨。这些年由于生态的变化,河滨不再波光潋滟,但是还保留着相应的湿度,于是河滨就成了原生态的带状草原,上面长着碱草、针茅、北侧金盏花、细叶白头翁、防风、黄芪,长叶繁缕、长蕊地榆、婆婆丁、车前子、紫花地丁、棉团铁线莲等无以计数的野生植物。

位于城中的河滨草原,其植物丰富性与原生态草原别无二致。牛马羊似乎比人类更了解这些被称为草的植物,知道这些草是天赋于它们的良药,也知道哪些草是庇佑它们的良友。不知道马儿是怎么想的——滨河路上那终日川流不息的、会移动的房子以及他们流火一般的眼睛为什么熄灭了?河堤上五颜六色载歌载舞的图画是不是像云朵一样从天空上飘走了?河水照样流淌着,那个偌大的人世间到哪儿去了,人类为什么在一夜之间把草场还给了我们?我想寒夜进城的马群,大概率是被灵敏的鼻子引导着来的。

马群从此如期而至,每天在我的聆听中轰鸣而来,总是于午夜之前到达。我虽然位于高层窗口,无奈有河堤阻挡,加上雾浓霜重,根本看不到马群的样子,但是在十二分的安静之中,我听到了它们的来路——它们应该是在城外沿着自然路进入了公路,

进城后登上河坝的水泥台阶,哒哒哒地穿过河滨上的歌舞广场,进入草地的。我十分想知道它们每天在什么时间离开,却总是因为等待它们来临睡得太晚,早晨睁开眼睛的时候,窗外早已像什么事情的没有发生过那样归于空空荡荡。我难免有几分好奇,马群为何不肯昼夜留在河滨上,多享受几天被季节忘记的绿色?难道因为马吃夜草,吃饱了习惯性地回家,或者因为光天化日之下进城,端的对人类尚心有余悸?

天一亮,我急忙探出身来,到马群走过的河滨草原上去看久违的天地,也看马群留下的痕迹。

天还是一片幽蓝,浮动几缕洁白的云彩,河沿处已经冻结出冰凌花,河水似乎一时间还未走出刚刚的记亿,流淌得愈发沉重……草地上的草也走完了它的季节之路,沾染着微微的霜雪,柔软地倒伏着。最叫人惊奇的是遍布河滨的马粪,一团团,一堆堆,一片片,呈现三步五步的密度,看其饱满丰泽的样子,就知道这些远来的马十分健壮。我拾起来一团马粪,掰开,捏碎,手里留下一团黄绿色的草沫。对草原来说,马粪无疑是最好的肥料,百代千年,马群曾经这样把草还给了大地。

(作者简介:艾平,作家,呼伦贝尔人。代表作散文集《聆听草原》《风景的深度》《呼伦贝尔之殇》《隐于辽阔的时光》等九部。获得第七届第八届鲁迅文学奖提名和多种国内奖项,多篇作品被高考和教材选用,被选刊转载。)

## 天涯诗海

### 我是母亲的一棵麦子

(外二首)

■ 李易农

我常常想起,那个清晨  
阳光洒落在五月的麦田  
已经开始抽穗的麦苗  
等待着,有谁俯下身子  
亲吻它们的脸颊  
我常常记得,我就站在田埂上  
看着母亲一次又一次地弯腰  
一次又一次地,伸手拔去  
田间的杂草  
我清楚地记得  
母亲将手里的草团子使劲  
扔出麦田后  
还要看看我,是不是因贪玩  
而摔倒  
我常常觉得,我就是一棵  
麦子  
在远离岁月里生长的芒  
总是将母亲的思念  
深深扎伤……

### 母亲的盼望

离家的行囊,母亲已经准备得很充足了  
鼓囊囊的,像极了一只童年的玩偶  
车子启动了  
母亲把行囊抱到车上后,又飞速递过一个塑料袋子  
喘着气说:拿好了别丢了  
红色的塑料袋,像一团火焰  
映着整个车厢  
我打开了,原来里面是一元,两元的零钞  
所有的零碎,加起来一共是三十元  
身边的乘客,不解地看着我  
而我却眼含泪花  
从城里到老家,再从老家到城里  
这三十元,这恰好是我一来一往的车费  
也恰好阐述了一位母亲的盼望

### 陪母亲散步

黄昏,陪母亲散步  
过马路,或者上台阶、下台阶  
我一次又一次伸出手去  
想扶住母亲  
可母亲一次又一次  
躲避着我,轻轻地说:  
我自己可以  
但我明显看到  
从乡下来的母亲,脸上突然有点  
羞涩  
此时的母亲,如同一个少女  
情窦初开



## 心灵细语

古往今来,文人笔下的母亲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们或善良,或朴实,或坚强,或慈爱。

胡适一生受母亲的影响最大,在《我的母亲》一文中,胡适写道:“我的恩师便是我的慈母。”母亲对胡适管教严格,但从来不在人前打骂他,而且教训惩罚他时也不许他哭出声来,母亲教训他并不是借此出气叫别人看的。胡适的母亲“气量大,性子好”,“最仁慈,最温和”,“很有刚气,不受一点人格上的侮辱”。母亲让胡适养成了宽容、善待和体谅他人的品性。“如果我学得了一丝丝的好脾气,如果我学得了一点点待人接物的和气,如果我

## 闲庭信步

### 怦然心动的山水

□ 涂启智

世间有许多美好的东西,往往令人怦然心动。比如,那些如诗如画使人流连忘返的山水。桂林山水,是我见过的世间最美的自然风景。桂林的山,奇特峭拔,像悠闲踱步的大象,像弯腰驼背的老人,像负重前行的骆驼,像高高的草垛……群山在云雾中连绵起伏,真是“云中的神,雾中的仙”啊!桂林的山,又是那样温婉秀丽,像湛蓝的海洋,像蔚蓝的天空,广阔而又深邃。

漓江的水一点儿也不喧闹,绝不会有滔天巨浪。它那微微漾漾的涟漪,有着世外高人般的隐忍与平静。漓江的水清澈见底,鱼儿在水中来往,“皆若空游无所依”。

桂林山水,是一幅天然的山水画卷。“舟行碧波上,人在画中游”,桂林山水之柔美令人叹为观止。置身桂林山水,我目瞪口呆,完全被它震撼,被它征服。桂林山水,人间仙境也。苏东坡曾说:“日啖荔枝三百颗,不辞长作岭南人”。我真想“日饮漓江一瓢水,不辞长作桂林人”。

## 文人笔下的母亲

宽恕人,体谅人——我都得感谢我的慈母。”

老舍的母亲是位“活到老、穷到老、辛苦到老”的不识字的劳动妇女。勤俭诚实的母亲长年没有休息,“她的手终年是鲜红微肿的。”在母亲七十大寿那天,老舍没能回家。母亲十分想念幼子,没有心情过寿,只喝了两口酒,很便便睡下。母亲过世一年后,老舍才知道。这些使老舍对老舍母亲心怀愧疚,自称为“逆子”。老舍的母亲是万千母亲中的普通一位,但她却让老舍在性格、习惯和为人处世等方面都得到一种可贵的积淀。读老舍《我的母亲》,语言质朴,情感浓烈,字里行间呈现出一位爱子无痕、

润物无声的母亲形象。史铁生的母亲,坚忍顽强,无私伟大。她对身患残疾的史铁生付出了毕生的心血和爱。史铁生在《秋天的怀念》中,写母亲对于“跑”和“踩”一类字眼儿,比自己还敏感。母亲小心翼翼地呵护着残疾儿子的尊严。因为爱之深切,母亲一心为子而忘了自己。在史铁生面前母亲始终是那么怯弱谦卑。

在《花朝节的纪念》中,宗璞把母亲比喻“春天、太阳”。母亲为全家人甚至亲朋们操碎了心。丈夫儿女们的日常生活全是母亲一个人料理。在宗璞的眼里,母亲是至高无上的守护神。母亲不但是慈母,疼爱

润物无声的母亲形象。

史铁生的母亲,坚忍顽强,无私伟大。她对身患残疾的史铁生付出了毕生的心血和爱。史铁生在《秋天的怀念》中,写母亲对于“跑”和“踩”一类字眼儿,比自己还敏感。母亲小心翼翼地呵护着残疾儿子的尊严。因为爱之深切,母亲一心为子而忘了自己。在史铁生面前母亲始终是那么怯弱谦卑。

在《花朝节的纪念》中,宗璞把母亲比喻“春天、太阳”。母亲为全家人甚至亲朋们操碎了心。丈夫儿女们的日常生活全是母亲一个人料理。在宗璞的眼里,母亲是至高无上的守护神。母亲不但是慈母,疼爱

□ 吴婷

护佑子女;还是贤妻,对父亲的关心无微不至。

席慕容在《生日卡片》里,讲述了母亲把她十四岁那年亲手制作送给母亲的生日卡片珍藏在小提箱里,她那时才发现“世间所有的母亲都是这样容易受骗和容易满足。”儿女们小小的关爱爱意足以让母亲欣慰开心,视若珍宝。

每位母亲都十分平凡,但每种母爱都非常伟大。正如罗兰所说“做着一切幕后的功臣,付出着鲜为人知的牺牲。”而身为子女的我们,或许终其一生,也未曾有机会体认与反省。

其实,文人笔下的母亲,又何尝不是天下母亲的缩影!

## 生活记事

### 唯向花低头

□ 查晶芳

晚饭后,女友打来电话,邀我去她家看花。心下雀跃,欣然前往。甫一入院,就忍不住惊呼起来。墙角花坛里,众芳摇曳晚风,美到令人落泪。

是月季。一朵朵硕大的红,摇曳炫目。最大的那朵,圆若银盘,娇兮俏兮,美目盼兮。其余众芳,或三两相依,亲密无间;或三五为伴,挤挤挨挨。花分两色,粉的清新,红的热烈,将向晚的天色渲染得清透又浓醇。那朵朵绚烂,好似上天写给薄暮的一封封情书,包装精致,香气氤氲,诱惑难挡。能有幸看到它们的,谁能不近之亲之,细细品读?

你看,这花瓣柔软顺滑,像不像丝绸?女友低着头,双手轻托着一朵花,像是在问我,又似喃喃自语。她的语气欣喜,带着几丝宠溺,仿佛那就是她心爱的孩子。我轻轻摸了摸,真是柔滑如丝。

人到中年,尤爱看花。常在荒僻的墙角,被一枝风中摇曳的菜花吸引,感动。那薄土瓦砾间,阴暗无光处,孑然一枝,无人问津,却不惧不惧,随遇而安。惟于静默中,沐清

风,享雨露,终在时光的舞台上,开成一朵明媚,兀自灿烂,兀自精彩。

也常在学校的校花坛边驻足,俯身。那儿有一丛酢浆草。每次从旁边走过,碧绿的叶片间总有数朵小红花在向我招手。这小花是智慧的,雨天清润,晴日盛开,并且懂得夜收日放。早晨,它们于绿草丛里探出小脑袋时,还是火柴棍般粗细的圆筒状花身;八点钟时太阳一出,嗨!华丽大变身,五片花瓣完全全展开,活脱脱一个灿烂笑靥!真是一花一世界,再小的花也开得认认真真,一丝不苟,从不辜负山河岁月。

还常在乡间的小路边,为草本植物夏天无倾覆。当我弯腰低头,每每惊叹造物主的神奇:不论造型、结构还是色彩,甚至连名字,它都完美得无可挑剔。一朵花就是一只飞翔的小鸟。全身紫白两色,又绝非泾渭分明,而是渐变渐融,和谐之光。“夏天无”,过了夏天就没有了,这浅白至极的名字,带着点忧伤,带

## 村庄

村庄站在五月里,就像是站在一首田园诗里,更像是站在一幅乡土画里……

我爱这村庄,就如同爱我的母亲一样,没有理由,没有原因,就是爱!爱她低矮的房屋,爱她袅袅的炊烟,爱她古典的鸡鸣犬吠,爱她生长着无尽希望的田野,爱她熟悉的乡音,爱她温暖的乡情……

每次从外面归来,我都会迫不及待地钻进这村庄的内心,坐在地温暖的怀抱里,在外面打拼时的风雨雨雨坎坎坷坷,此时都会烟消云散了。

如今的村庄,在美丽新农村建设中,正在发生在蝶变,昔日的那些古典的符号,都在渐渐地消失,而一些崭新的美丽,却不断浮现在我们的眼前,如今的田园美,让村庄更像是伫立在一幅画里一样。

村庄啊,你就是一幅画,任凭我怎么看也看不够;你就是一首诗,任凭我怎么读,也读不烦……

□ 路志宽

着点俏皮,又似乎带着点欲说还休的点缀。多好的名字啊。

忽然觉得,花比人有智慧。养花者众,赏花者更无数,然而,能真正活成一朵花的样子,茫茫尘世,又有几人?但人在花间,终究是不同的,会有花色照眼,会有花香萦心,会有花语润染精神。就像女友,常年在花间俯首低眉,性情愈发豁达平和,越来越像一朵清灵温润之花。我想爱花的人,是更易做到“事能知足心常惬,人到无求品自高”的。这也正是女友的微信签名。我虽不及她,但本质上,我们还是一样的,生活简单,心思更简单,一生无所求,唯向花低头。